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	1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58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5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 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32 号

建设单位：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341694

名称：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经中路729号8幢4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1112341694

发证日期：2016年07月07日

有效期至：2022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责 任 表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

报 告 编 写 人 ：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_____（盖章）

电话：13738638088

传真：

邮编：317511

地址：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

编制单位：_____（盖章）

电话：0576-88300161

传真：

邮编：318000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5
表三.....	11
表四.....	16
表五.....	18
表六.....	21
表七.....	23
表八.....	29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附图 3 项目雨污流向图.....	33
附图 4 监测点位图.....	34
附图 5 现场部分照片.....	35
附件 1 环评批复.....	37
附件 2 营业执照.....	40
附件 3 排污登记回执.....	41
附件 4 危险废物合同.....	42
附件 5 危废台账.....	46
附件 6 检测报告.....	52
附件 7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7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技改				
建设地点	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				
主要产品名称	水泵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套水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套水泵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5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8 月 7~8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1 万元	比例	4.38%
实际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8 万元	比例	3.6%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8) 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 浙江省政府令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修正）。</p> <p>(1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部令第 15 号 2021.01.01 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4 月；</p> <p>(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19]60 号），2019 年 5 月 16 日。</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台州腾越纺织有限公司纺织废气处理设计方案》，2019 年 6 月。</p> <p>(2)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抛光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具体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³)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监控点	浓度 限值	排气筒 高度 (m)	速率 (kg/h)
颗粒物	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15	3.5

2、废水

企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其中 NH₃-N、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通过园区截污管网纳入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该污水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1-2。

表 1-2 纳管标准及滨海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污染因子	COD _{cr}	BOD ₅	pH	SS	总磷	氨氮	石油类	LAS
纳管标准	500	300	6~9	400	8.0	35	20	5.0
外排标准	50	10	6~9	10	0.5	5	1	0.5

3、噪声

厂界: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3。

表 1-3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值 leq:dB(A)	
	昼间	夜间
3	65	55

3、固废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 部令第 39 号, 2016.6.14) 分类, 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

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4、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粉尘、COD_{Cr}、NH₃-N，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1-4。

表 1-4 总量控制情况 单位：t/a

总量控制因子	粉尘	COD _{Cr}	NH ₃ -N
环评总量控制建议值	0.113	0.029	0.003
本次验收执行总量值	0.113	0.029	0.003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

(1) 地理位置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租用温岭市上马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厂房作为生产场地，厂区四周均为厂房，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周围 50m 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地理位置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2) 平面布局

表 2-1 项目总平面布置情况

序号	楼层	方位	环评功能布置	实际功能布置
1	厂区 1 层	北侧	成品仓库	与环评一致
2		南侧	半成品仓库	与环评一致
3		东北侧	危废仓库	与环评一致
4	厂区 2 层	西南侧	办公区域	与环评一致
5		南侧	嵌线、绕先区	与环评一致
6		东北侧	水泵装配车间	与环评一致
7	厂区 3 层	北面	水泵装配车间	增设一个成品堆场
8		南面	水泵装配车间	与环评一致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厂区 3 层北面增设一个成品堆场，其余实际功能布置与环评一致。平面布置的变动不新增污染物排放，对环境无影响，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2。

2、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6%；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次项目全厂共有员工人数 45 人，厂区不设食堂及宿舍楼，实行昼间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时间 300 天。

产品规模：年产 15 万套水泵。

表 2-2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1	水泵	15 万套

3、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2-3。

表2-3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磨床	2	1	较环评少 1 台
2	数控车床	14	13	较环评少 1 台
3	钻床	6	7	较环增加 1 台
4	冲床	3	1	较环评少 2 台
5	自动嵌线机	2	1	较环评少 1 台
6	线圈整形机	2	1	较环评少 1 台
7	自动插纸机	2	2	与环评一致
8	自动绑线机	2	1	较环评少 1 台
9	液压机	15	4	较环评少 11 台
10	仪表车床	6	1	较环评少 5 台
11	抛光机	6	2	较环评少 4 台
12	钢管切割机	5	1	较环评少 4 台
13	汽泵	3	2	较环评少 1 台
14	压缩干燥剂	2	1	较环评少 1 台
15	打包机	4	2	较环评少 2 台
16	自动加油机	2	3	较环增加 1 台
17	检测议	2	1	较环评少 1 台
18	不锈钢整形机	4	1	较环评少 3 台
19	组装生产线	6	8	较环增加 2 条

由上表可知，磨床较环评少 1 台、数控车床较环评少 1 台、钻床较环评多 1 台、冲床较环评少 2 台、自动嵌线机较环评少 1 台、线圈整形机较环评少 1 台、自动插纸机数量较环评一致、自动绑线机较环评少 1 台、液压机较环评少 11 台、仪表车床较环评少 5 台、抛光机较环评少 4 台、钢管切割机较环评少 4 台、气泵较环评少 1 台、压缩干燥剂较环评少 1 台、打包机较环评少 2 台、自动加油机较环评增加 1 台、监测仪较环评少 1 台、不锈钢整形机较环评少 3 台、组装生产线较环评增加 2 条。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控制产能的工序为机加工工序，此工序涉及的数控车床数量基本不变，可满足使用需求，产能基本不变，其余设备的增减对产能基本不影响，也不会导致新增污染物产生。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原辅料消耗具体见下表 2-4。

表2-4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年消耗量	2021年7-9月实际消耗量	预计达产消耗量	备注
1	漆包线	15t/a	3.1t/a	14.4t/a	固态
2	电缆线	15 万根/a	3.1 万根/a	14.4 万根/a	固态
3	密封圈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4	电容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5	铸铁泵体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6	叶轮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7	机壳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8	转子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9	轴、径向轴承	30 万套/a	6.2 万套/a	28.8 万套/a	固态
10	膨胀套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1	接线盒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2	屏蔽套泵盖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3	前后护套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4	铝配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5	铜配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6	底座毛坯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7	轴料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8	不锈钢配件	15 万套/a	3.1 万套/a	14.4 万套/a	固态
19	乳化油（原液）	0.2t/a	0.042t/a	0.19t/a	液态
20	润滑油	15t/a	3.2t/a	14.8t/a	液态，大部分用在组装水泵中，少部分用在设备维护。

注：根据实际调查本企业第三季度生产负荷约为 86%

2、水平衡

据企业提供资料与现场调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45 人，厂区内不设食堂、宿舍，职工人均生活用水量按 50L/d 计，全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职工生活用水量约 675t/a，排污系数取 0.85，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574t/a。本项目乳化液（原液）使用量为 0.2t/a，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乳化液需要与水按 1:20 比例配成稀释液，故用乳化液配比用水水量约为 4t/a，废乳化液作为危废处置不外排。项目实际用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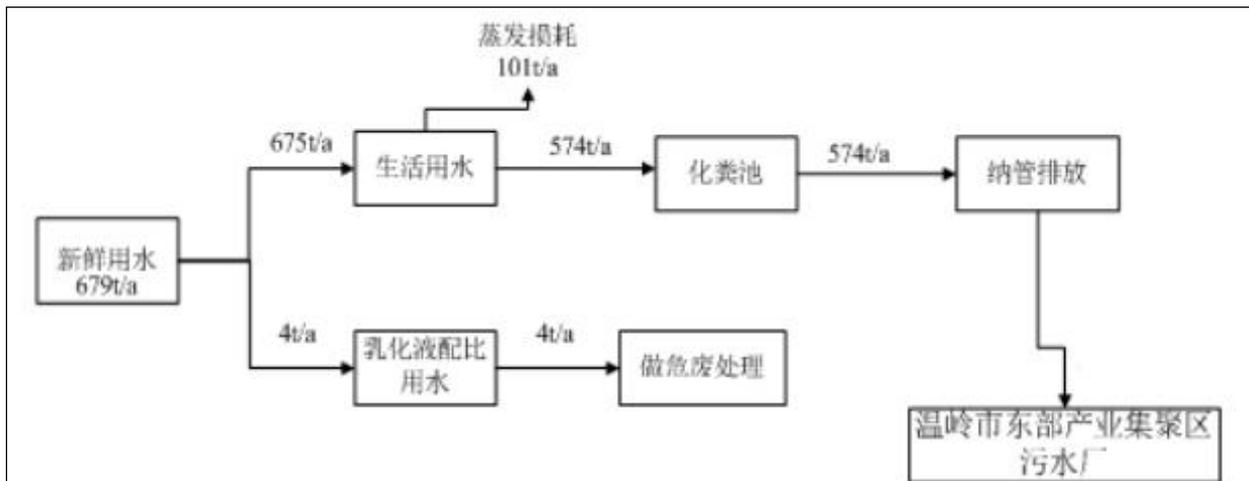


图2-1项目水平衡图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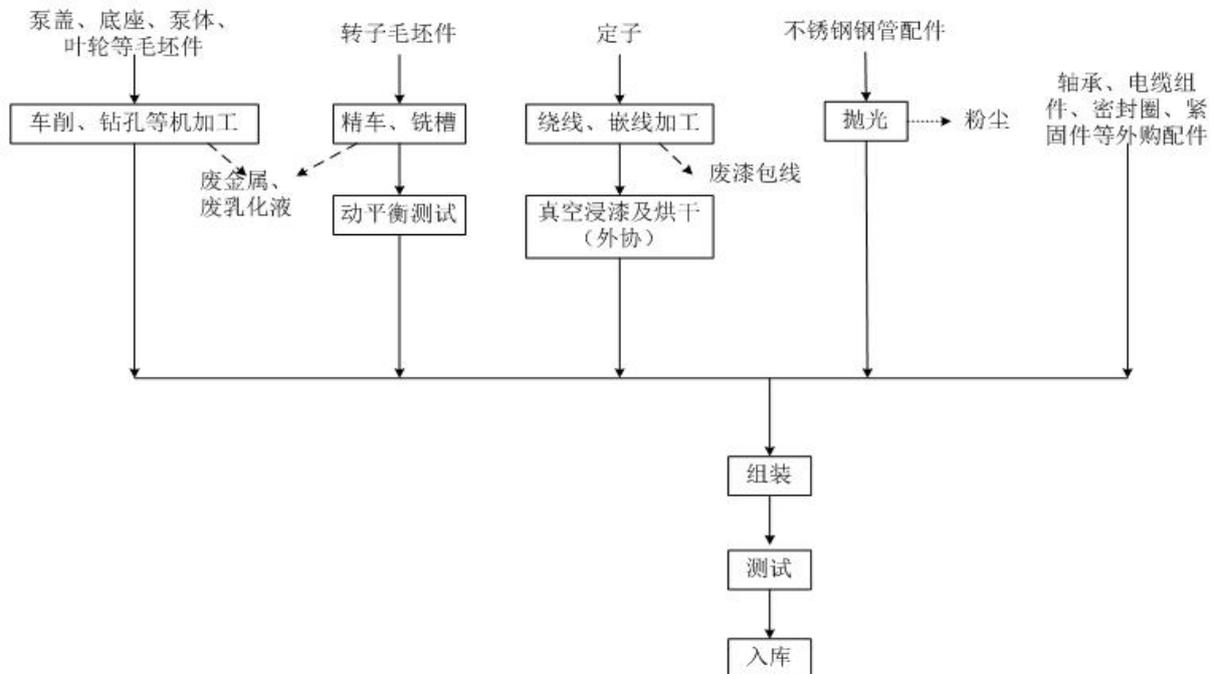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泵盖、底座、叶轮等外购毛坯件先经厂内数控车床、钻床等设备进行机械加工后得到泵盖、底座、叶轮等组件。外购转子毛坯件经厂内数控车床、铣床等进行加工，再经动平衡机测试，得到转子组件。外购定子件经摇线机绕线、人工嵌线加工，再通过外协浸漆烘干处理后得到定子组件。外购不锈钢钢管配件经抛光加工制成机壳，然后与铸件组装成机体。加工完成的各类铸件、转子、定子和外购轴承、电缆组件等其他配件进行装配、测试合格后入库。

4、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性质、规模、平面布置、污染防治措施方面的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仪器设备数量：根据实际调查，磨床较环评少 1 台、数控车床较环评少 1 台、钻床较环评多 1 台、冲床较环评少 2 台、自动嵌线机较环评少 1 台、线圈整形机较环评少 1 台、自动插纸机数量较环评一致、自动绑线机较环评少 1 台、液压机较环评少 11 台、仪表车床较环评少 5 台、抛光机较环评少 4 台、钢管切割机较环评少 4 台、气泵较环评少 1 台、压缩干燥剂较环评少 1 台、打包机较环评少 2 台、自动加油机较环评增加 1 台、监测仪较环评少 1 台、不锈钢整形机较环评少 3 台、组装生产线较环评增加 2 条，其余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先行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对照表见表 2-6。

表 2-6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内容	已建成项目实际情况分析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性质为技改，与环评一致。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最大储存能力与环评一致。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排放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不涉及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本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项目最大生产能力与环评一致。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较环评无变化。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	不涉及重大变动。贮存物料种类和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未导致污染

		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物排放种类和排放总量增加。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与环评一致。
9	环境保护措施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厂区有一个污水排放口,一个雨水排放口,未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方式与环评一致。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无新增排放口排放口高度较环评无降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较环评无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与环评一致。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较环评无变化。

项目变动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氨氮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经处理达进管标准后纳入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送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实际处置情况见下面。

表 3-2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 _{Cr} 、氨氮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2)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排水管网平面图和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建有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可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2、废气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产品表面需采用布轮抛光，由于抛光机转速很快，所以抛光下来的微粒以很高的速度飞出，形成抛光粉尘，抛光粉尘经侧吸式集尘罩收集后再通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高度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实际情况：实际产生的废气种类、治理措施与环评一致均与环评一致。

表 3-2 废气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气类别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抛光粉尘	布轮抛光	颗粒物	间歇	经侧吸式集尘罩收集后再通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高度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3、噪声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3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类型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作业时关闭门窗。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根据调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2) 噪声治理措施

具体噪声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 3-4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实际运行数量(台/套)	治理措施
1	磨床	1	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②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 ③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2	数控车床	13	
3	钻床	7	
4	冲床	1	
5	自动嵌线机	1	
6	线圈整形机	1	
7	自动插纸机	2	
8	自动掷线机	1	
9	液压机	4	
10	仪表车床	1	
11	抛光机	2	
12	钢管切割机	1	
13	汽泵	2	
14	压缩干燥机	1	
15	打包机	2	
16	自动加油机	3	
17	检测议	1	
18	不锈钢整形机	1	
19	组装生产线	8	

4、固废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5。

表 3-5 固废防治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1	废漆包线	绕线	固	一般 固废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2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3	集尘灰	粉尘处理			
4	废乳化液	机加工	液	危险 废物	统一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润滑油	机器润滑			
6	废危化品包装桶	原料储运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7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生活垃圾。项目实际固废种类与环评中一致。

(2) 固废堆场的建设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一般固废配套建设一般固废堆场，满足防雨防晒要求。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8m²；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防腐漆刷砌，底部铺设不锈钢托盘，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3) 固废处置方法

本项目固废的产生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6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乳化液	机加工	液	危险 废物	统一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2	废润滑油	机器润滑				
3	废危化品包装桶	原料储运	固			委托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废漆包线	绕线	固	一般 固废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5	废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6	集尘灰	粉尘处理				
7	生活垃圾	绕线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18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6%，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7。

表 3-7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	内容	金额（元）
1	废气	废气处理设施	12
2	噪声	隔声降噪措施	3
3	固废	固废堆场建设，固废处置	3
合计			18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8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	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危废废物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	统一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统一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作业时关闭门窗。			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②选用优质低声设备。 ③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

表 3-9 环评批复意见（台环建（温）[2019]60 号）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	建设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租用温岭市上马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建筑面积 3600m'。项目内容为年产 15 万套水泵，真空浸漆及烘干外协。主要设备包括磨床 2 台、车床 20 台、钻床 6 台、冲床 3 台、自动嵌线机 2 台、线图整形机 2 台、自动插纸机 2 台、自动绑线机 2 台、不锈钢整形机 4 台、抛光机 6 台、钢管切割机 5 台、打包机 4 台及组装生产线 6 条等。	已落实。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租用温岭市上马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占地面积 3600m ² 。购置喷水磨床、数控车床、钻床、冲床、抛光机、自动绑线机等设备建成年产 15 万套水泵的生产能力。

废气防治	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工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抛光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相应限值。	已落实。 企业已加强废气的收集和净化与车间通风，抛光粉尘经侧吸式集尘罩收集后再通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高度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水防治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处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已落实。 企业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处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DB33/887-2013)标准。
噪声防治	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工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抛光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	已落实。 企业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低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
固废防治	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及废危化晶包装桶等危险固废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已落实。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设有危险废物仓库。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总量控制	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技改后全厂生活污水总量控制值 CODCr0.029/a、NH ₃ -N0.003t/a。	已落实。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总量化学需氧量 0.029t/a，氨氮排放量为 0.003t/a 满足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其他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已落实。 项目积极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主要结论

1、水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总用水量约 679t/a，废水产生量为 574t/a，全部为生活污水。项目废水经处理达进管标准后纳入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排放标准后达标排放。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和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对最终纳污水体水环境影响不大。

2、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抛光粉尘，抛光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后经排气筒（ $\geq 15\text{m}$ ）排放，废气排放速率、排放浓度均能达标排放，经预测，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根据无组织废气排放源卫生距离计算可知，需设置 50 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厂区周围现状调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现状及规划敏感点，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固废环境影响结论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集尘灰、生活垃圾。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袋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各固废经妥善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声环境影响结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日常生产时各设备的运行噪声，经预测，项目产生的噪声经降噪措施降噪和距离衰减后，可做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2、总结论

综上所述，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的实施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符合三线一单控制要求，污染物经治理后能做到达标排放，符合总

量控制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区域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来讲，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3、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温）[2019]60 号），2019 年 5 月 16 日，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测定项目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4	五日生物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0mg/L
	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8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9	动植物油		
废气	10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 GB/T 16157-1996	/
	11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12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13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 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 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用于该项目监测的主要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仪器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废水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AZ8601	JZHX2020060549	2022.06.01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22.01.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恒温恒温箱	HWS-250	JZRG2021060675	2022.06.01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2100	JZHX2020060542	2022.06.01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0060543	2022.06.01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ini-1240	JZHX2021060060	2022.06.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20060358	2022.06.01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20060678	2022.06.01
	动植物油				2022.06.11
废气	颗粒物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LH1912159693-003	2021.12.11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JZDC2019020104	2021.12.20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该项目的监测人员情况见表 5-3。

表 5-3 监测人员情况

检测因子		监测人员	证书编号	采样人员	证书编号
废水	pH 值	徐禹	KD063	汤兵 徐禹	KD027 KD063
	化学需氧量	周克丽	KD014		
	氨氮	方爱君	KD066		
	总磷	洪晓瑜	KD024		
	悬浮物	王欣露	KD015		
	石油类	周克丽	KD014		
	动植物油				
废气	颗粒物	徐建国	KD072		
噪声		陈云鹏	KD073		
		胡宇航	KD081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分析方法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进行，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均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部分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	样品测量值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	要求 (%)	结果评价
1	COD _{Cr}	12	2	4	33	278	0.7	≤10	符合要求
						282			
						254	1.2		
						258			
						<4	-		
						<4			
						<4	-		
<4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测值 (mg/L)	质控样范围值 (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COD _{Cr}	12	2	2	104	104±5	-	±4.8	符合要求
					103		-1.0		
					34.6	35.7±3.0	-3.1	±8.4	
					34.1		-4.5		

评价：部分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确度）和质控样结果（准确度）均符合要求。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校准情况见下表 5-5。

表 5-5 噪声仪器校验表 单位：dB

序号	监测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仪器测量前校准值	仪器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1	2021-8-7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2	2021-8-8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3) 固废调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调查固废堆场的建设情况，调查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产生情况，并对照企业固废台账记录表，严格核实固废产生量，并明确各固废去向，核实固废的产生种类，是否有环评中未提到的隐形固废产生。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根据监测目的，本次监测共设置生活污水总排口、雨水口 2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2	雨水口	pH 值、SS、COD _{Cr} 、氨氮、总磷、石油类	2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废水监测点位: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2、废气监测

(1) 有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监测目的，本次监测共设置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出口 2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2，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2。

表 6-2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2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废气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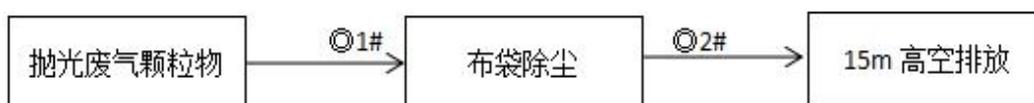


图 6-2 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2)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该厂厂界设置 4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监测点位见附图 4。无组织排放监测时，同时测试并记录当天气象参数。

表 6-3 无组织废气分析项目及采样频次一览表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1#~4#	根据该厂的生产情况及监测当天的风向，共设置 4 个监测点，厂界 20m 出上风向为对照点，另外 3 点为下风向监控点。	颗粒物	4 次/周期， 2 周期

3、噪声监测

围绕项目所在在该厂厂界设 4 个测点，每个测点在昼间各测量一次，测两个周期。具体监测点位详见表 6-4。

表 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	东侧厂界	昼夜 1 次，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南侧厂界		
3#	西侧厂界		
4#	北侧厂界		

3、固废调查

调查项目生产阶段产生固体废物的种类、属性、数量，调查企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进行以及危险废物包装、贮存、处置等是否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及修改单的要求进行。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我们对该厂区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7-2。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21 年 8 月 7 日 第一周期		2021 年 8 月 8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水泵	15 万套	500 套	405	81	395 吨	79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

表 7-2 监测期间主要生产设施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实际数量 (台/套)	2021 年 8 月 7 日	2021 年 8 月 8 日
1	磨床	1	1	1
2	数控车床	13	13	13
3	钻床	7	7	7
4	冲床	1	1	1
5	自动嵌线机	1	1	1
6	线圈整形机	1	1	1
7	自动插纸机	2	2	2
8	自动绑线机	1	1	1
9	液压机	4	4	4
10	仪表车床	1	1	1
11	抛光机	2	2	2
12	钢管切割机	1	1	1
13	汽泵	2	2	2
14	压缩干燥机	1	1	1
15	打包机	2	2	2
16	自动加油机	3	3	3
17	检测议	1	1	1
18	不锈钢整形机	1	1	1
19	组装生产线	8	8	8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雨水口监测结果见表 7-3，废水污染物排放分析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总排口	2021.8.7	1	7.92	298	49.5	74	12.9	2.70	0.24	0.32
		2	7.75	280	53.5	80	11.8	2.57	0.30	0.39
		3	7.71	318	48.0	70	12.2	2.62	0.35	0.45
		4	7.80	262	54.1	77	12.1	2.44	0.32	0.41
		均值	/	290	51.7	75	12.3	2.58	0.30	0.39
	2021.8.8	1	7.82	280	40.4	83	11.3	2.07	0.22	0.35
		2	7.69	256	46.2	79	12.3	2.22	0.18	0.29
		3	7.74	258	42.5	68	13.1	2.22	0.30	0.46
		4	7.78	266	38.8	72	11.7	2.14	0.27	0.43
		均值	/	265	42.0	76	12.1	2.16	0.24	0.38
标准限值		6-9	500	300	400	35	8	2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雨排口	2021.8.14	1	7.78	28	/	16	0.131	0.240	<0.06	/
		2	7.71	21		19	0.148	0.228	<0.06	
		3	7.69	24		15	0.137	0.263	<0.06	
		4	7.67	25		12	0.110	0.223	<0.06	
		均值	/	25		16	0.132	0.239	<0.06	
	2021.8.15	1	7.61	26		15	0.154	0.254	<0.06	
		2	7.66	29		14	0.175	0.266	<0.06	
		3	7.70	20		18	0.142	0.241	<0.06	
		4	7.74	22		14	0.156	0.232	<0.06	
		均值	/	24		15	0.157	0.248	<0.06	

表 7-4 废水污染物达标分析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排放口	污染因子	日均排放浓度值		排放限值	备注
		2021 年 8 月 7 日	2021 年 8 月 8 日		
污水排放口	pH 值	7.92	7.78	6~9	达标
	COD _{Cr}	290	265	500	达标
	BOD ₅	51.7	12.0	300	达标
	氨氮	12.3	12.1	35	达标
	石油类	0.30	0.24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38	0.39	100	达标
	总磷	2.25	2.29	8	达标
	SS	75	76	4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各监测项目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2021年8月7日		2021年8月8日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烟气温度 (°C)	30	30	30	30
管道截面积 (m ²)	0.1963	0.1963	0.1963	0.1963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标态废气量 (N.d.m ³ /h)	5.24×10 ³	6.09×10 ³	5.21×10 ³	6.16×10 ³
颗粒物 (mg/N.d.m ³)	1	82.9	8.34	85.8
	2	84.7	8.18	87.4
	3	87.3	7.49	81.2
	4	88.8	7.59	87.7
	均值	85.9	7.9	85.52
标准限值 (mg/m³)	/	120	/	120
排放速率 (kg/h)	4×10 ⁻³	4×10 ⁻⁴	4×10 ⁻³	5×10 ⁻⁴
速率限值 (kg/h)	/	3.5	/	3.5
处理效率	90%		87.5%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表 7-6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达标分析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达标情况 (mg/m ³)			排放速率达标情况 (kg/h)		
			最高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是否达标	最高排放速率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是否达标
1	抛光废气	颗粒物	8.54	120	达标	5×10 ⁻⁴	3.5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抛光废气的最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见下表：

表 7-7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表

参数	2021年8月7日	2021年8月8日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5日
天气状况	阴	阴	雨	雨
平均气温 (°C)	29	31	26	27
风向风速 (m/s)	东北 1.7	东北 1.6	/	/
气压 (KPa)	100.0	99.8	/	/

厂界及敏感点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8 厂界及敏感点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总悬浮颗粒物
2021.8.7	厂界西（上风向）	0.100
	厂界东北（下风向）	0.104
	厂界东（下风向）	0.112
	厂界东南（下风向）	0.100
2020.8.8	厂界西南（上风向）	0.096
	厂界北（下风向）	0.100
	厂界东北（下风向）	0.112
	厂界东（下风向）	0.100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限值		1.0
敏感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0.30
达标情况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的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无组织监控浓度。

3、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厂界噪声两周期监测结果见表 7-9。

表 7-9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2021.8.7	1#厂界东	见附图 4	8:28	57
	2#厂界南		8:34	55
	3#厂界西		8:41	58
	4#厂界北		8:49	57
	1#厂界东		15:04	58
	2#厂界南		15:09	56
	3#厂界西		15:19	57
	4#厂界北		15:25	59
2021.8.8	1#厂界东	见附图 4	9:21	55
	2#厂界南		9:29	57
	3#厂界西		9:35	56
	4#厂界北		9:43	59
	1#厂界东		15:14	55
	2#厂界南		15:19	58
	3#厂界西		15:25	56
	4#厂界北		15:33	57

标准值				昼间 65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4. 固体废物调查与评价								
(1) 固废调查结果								
①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据现场勘察和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表 7-10。								
表 7-10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危废代码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2021 年 6 月-8 月实际产生量 t	预计达产时产生量 (t/a)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乳化液	HW09 900-006-09	危险废物	0.4	0.077	0.3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9-08		1	0.1	0.4		
3	废危化品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6	0.105	0.42		
4	废漆包线	/	一般固废	0.075	0.013	0.052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统一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5	废金属边角料	/		75	10	40		
6	集尘灰	/		1.017	0.25	1		
7	生活垃圾	/		6.75	1.5	6		
② 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同时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堆场基本做到防腐防渗要求，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 废水

本项目排放生活污水，约 574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经处理达进管标准后纳入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以化学需氧量为 50mg/L，氨氮为 5mg/L 计，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29t/a，氨氮排放量为 0.003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废气监测结论

有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抛光废气的最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的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无组织监控浓度。

3、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4、固废调查结论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生活垃圾。

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6m²; ,堆场可做到防风、防晒、防雨淋、地面经防腐防渗处理,堆场门口、堆场内贴有相关标志、标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开堆放。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令第 39 号 2016.08.01)分类,危险废物处置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5、总量达标情况

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29t/a,氨氮排放量为 0.003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

6、建议与措施

建议企业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

好以下工作：

(1) 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等环保制度，确保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

(2) 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3) 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4) 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完善固废台账；

(5) 按照环评要求做好日常自行监测工作，并做好场内的安全防护措施；

(6) 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树立清洁生产的思想意识，严格按照操作技术规范进行操作，防止违规操作。

7、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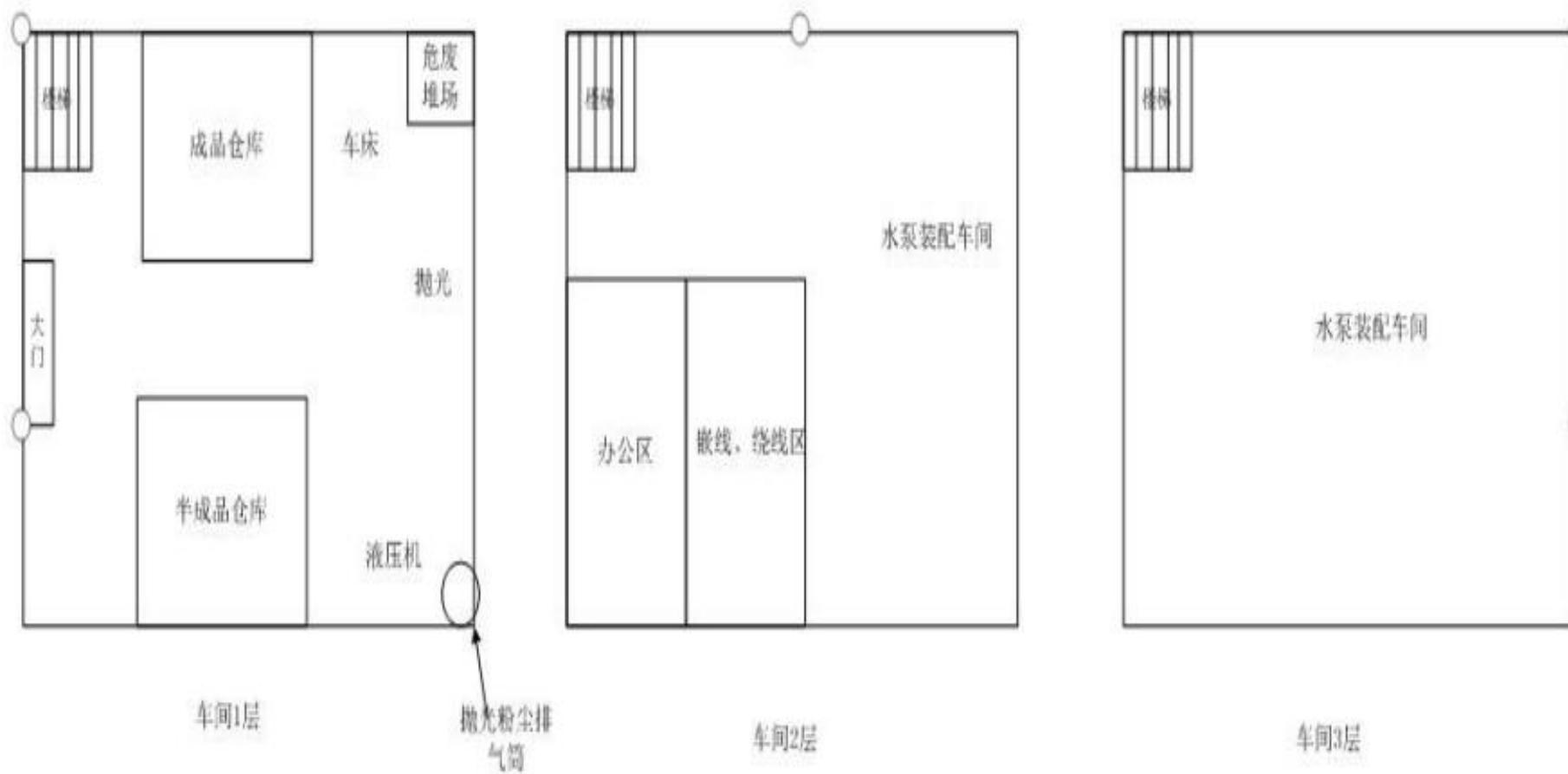
8、总结论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该公司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固废均综合利用、合理处置。经监测，我认为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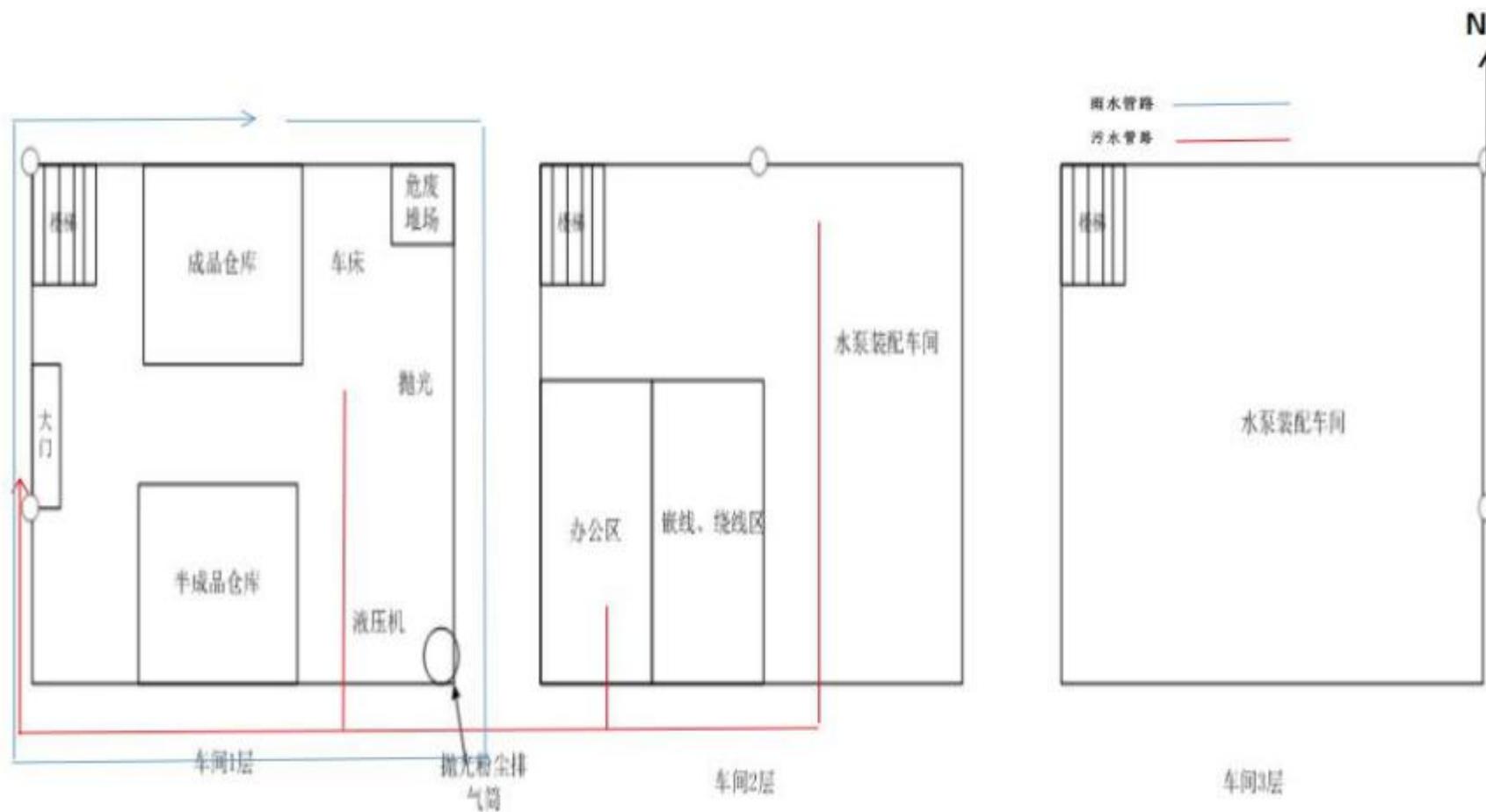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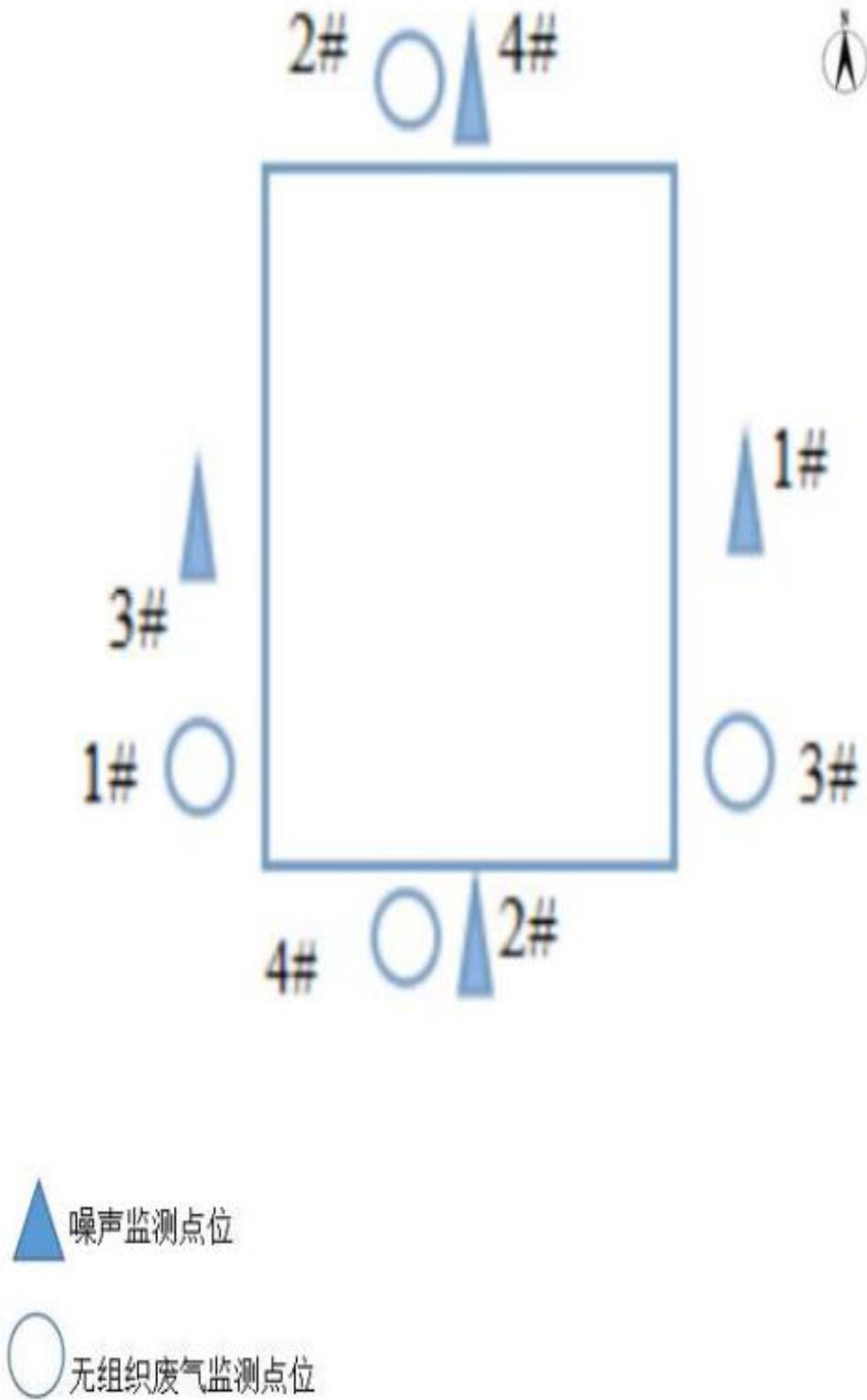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雨污流向图



附图 4 噪声监测点位



附图 5 现场部分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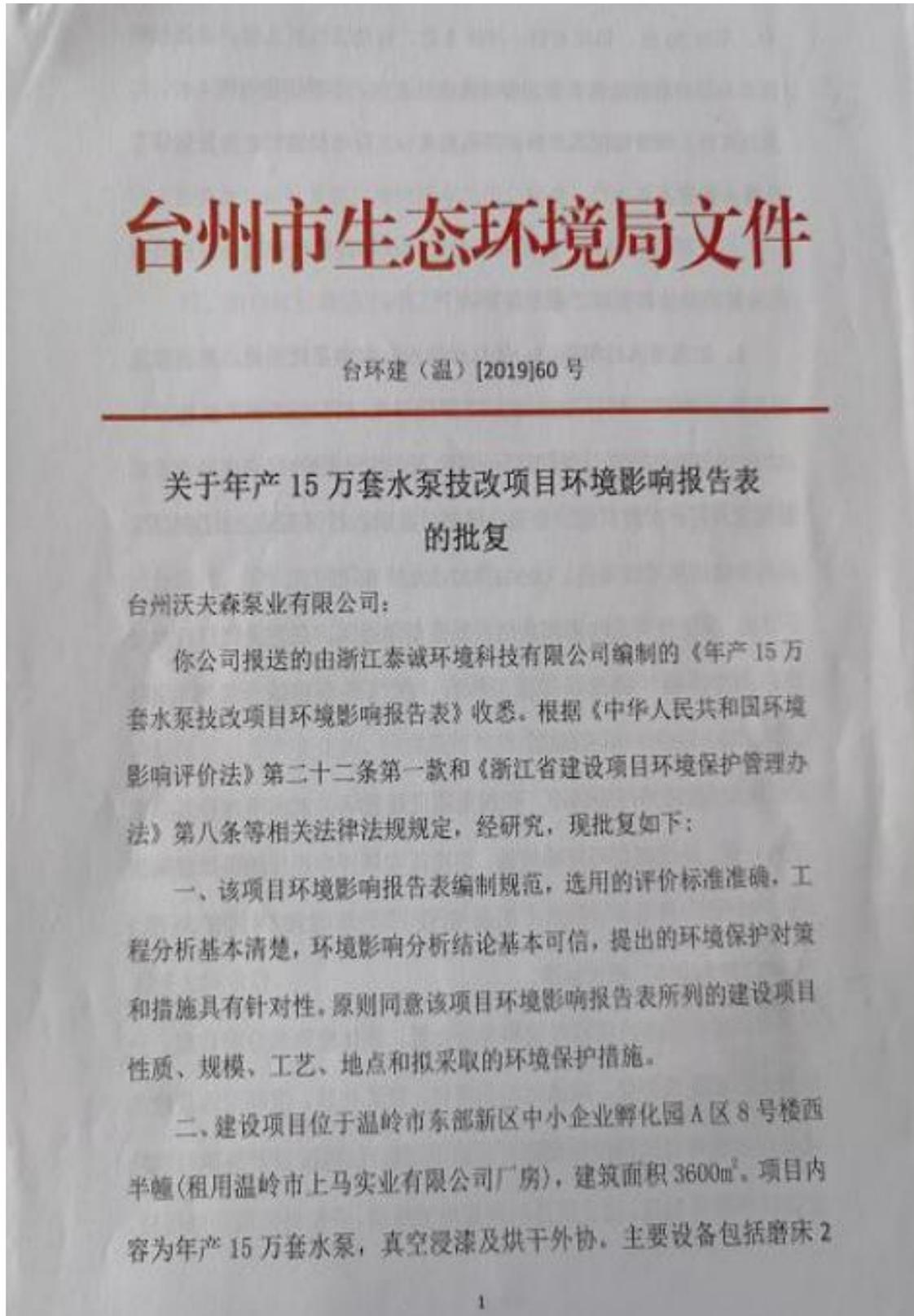


废气处理设施



危废仓库

附件 1 环评批复



台、车床 20 台、钻床 6 台、冲床 3 台、自动磨线机 2 台、线圈整形机 2 台、自动插纸机 2 台、自动绑线机 2 台、不锈钢整形机 4 台、抛光机 6 台、钢管切割机 5 台、打包机 4 台、自动加油机 2 台及组装生产线 6 条等。

三、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时须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一并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温岭市东部新区北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氨氮、总磷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

2、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工艺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抛光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室内布置、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4、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及废危化品包装桶等危险固废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

严防二次污染。

5、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四、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技改后全厂生活污水总量控制值 COD_Cr 0.029t/a, $\text{NH}_3\text{-N}$ 0.003t/a。

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六、该项目的实施还须符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等规定和要求，如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如该项目自本批复之日起 5 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开工建设前环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温岭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

抄送：温岭市经信局、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附件 2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副社公)代码 91331081MA28GU0A94 (1/1)	
名 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北路 2 号中小企业孵化园 B 区 2 号科研厂房
法定代表人	陈继敏
注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6 年 11 月 02 日
营 业 期 限	2016 年 11 月 02 日 至 2036 年 11 月 01 日
经 营 范 围	水泵、电机(不含许可项目)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9 月 18 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zj.gsx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附件 3 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81MA28GU0A94001W

排污单位名称：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大溪镇山市东大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MA28GU0A94	
登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7月17日	
有效期：2020年07月17日至2025年07月16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4 危废合同

危险废物委托收集协议

甲方：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乙方：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为加强对危险废物的规范管理、收集和处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国家环保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温岭市小微企业单位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方案》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负责收集的危险废物为《温岭市小微企业单位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试点工作方案》中规定的试点单位允许收集贮存的危险废物类别。

二、甲方必须按环评材料里阐述的危险废物重（数）量或环保部门核定的数量（可填预估量，核算以实际产生为准）。合同期内甲方不得私自转移危险废物至第三方处理，否则甲方须承担相关的违反环保法规责任和经济责任。

三、甲方在转移危险废物前填写《温岭市小微企业危废需收集清单》以便乙方安排时间、车辆进行转移；甲方需要对不同特性的危险废物进行有效包装和贮存；甲方由于改变生产工艺和流程等处理方式，造成本协议中委托乙方收集的危险废物的形态、特征和化学成分等属性有重大变化时，甲方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以确保危险废物运输和贮存过程的安全。

四、乙方应严格按环保要求进行规范化、无害化回收和贮存甲方委托回收的危险废物。

五、乙方负责危险废物转移运输，在转移过程中必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运输的规范和要求，采取防散落、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止污染环境和危及运输安全的措施，确保规范收集，安全运送。在甲方场地装卸时，双方应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接驳，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六、危险废物从甲方向乙方转移时，甲方负责落实专人与乙方收集联络人员办理交接手续，甲方需在转移前完整操作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管理计划、台账等数据，并确认数据有效；由甲方填写省内危废联单；甲方若需乙方帮助完成浙江省固体废物监管信息系统的操作，提前与乙方沟通并共同完成相关手续；乙方落实危废运输车辆，危废车辆报单、驾驶员，运输路线等工作。

七、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费用内容：

危废代码	危废名称	收集单价(元/吨)	预计产生量(吨)	备注
900-006-09	废乳化液	4000/t	0.31	
900-219-08	废润滑油	4000/t	0.4	

1. 预收处置费 3000 元整(预收集处置费只抵扣危废总产生量 0.3 吨的收集费和一次运输费,超出 0.3 吨部分,按实际收集单价另外结算)合同期内有效,超出合同期归乙方所有。注:收集单价由甲方付给乙方。
2. 第一次以后的运输费根据运输距离、危废状态另行收取运费。
3. 乙方不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向甲方收取现金。甲、乙双方共同指定资金往来的乙方唯一银行账

户为：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账号：550485443800015，行号：313345003056，开户银行：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4.危险废物贮存包装容器根据实际所需甲方可向乙方进行购买，费用另外结算。

八、本合同如有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可向温岭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九、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十、合同有效期自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止，协议中未尽事宜，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范围内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遇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后执行新的政策和规定。若乙方处置资格被环保部门取消，立即以书面方式告知甲方，本协议自动失效。

甲方：

乙方：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联系人：陈继勇

联系人：

地址：

地址：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下齐路

电话：13738638888

电话：13505766685 0576-86785899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

 弘岛环保科技

协议编号: HI-2022 第 202109102 号

废包装桶处置协议

甲方: 台州弘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鉴于:

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 危废代码 900-041-49, 900-249-08 (以下简称废包装桶), 年产生量预计为 1 吨。

甲方为专业危险废物处置公司, 具有处置废包装桶危废资质, 能够提供处置废包装桶的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乙方委托甲方处置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桶, 现双方就委托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责任:

1. 乙方应当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生产经营中的废包装桶进行收集并分类。对于在乙方场地收集暂存的废包装桶, 乙方全权负责其安全, 防止废包装桶污染环境, 对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提供废包装桶的相关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基本成分、性状等), 确保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与合法性。因乙方提供错误资料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 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 在废弃物装运过程中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进出厂方便, 并提供叉车或工人等完成废包装桶的装车工作。
4. 乙方转移给甲方的废包装桶, 不得将盛装不同性质的残留液混合, 桶内残留物不得超过 10%。因乙方提供的废包装桶不符合要求的, 因此导致的事故、环境污染、经济等问题, 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当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以便甲方调度运输车辆, 做好入库准备。

二、甲方责任:

6.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废包装桶的处置服务, 不得无故拒收。
7. 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 完成相关环保手续后 7 天内将废包装桶提走。
8. 甲方应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对废包装桶实施规范转运和最终安全处置, 对此产生的责任由甲方全权负责。
9. 甲方承担废包装桶出厂转运储存以及处置过程中违法行为的责任。

三、废包装桶计量:

10. 废包装桶计量以现场称重计量或甲乙双方均认同的其他方式计量为准。

泓島环保科技

四、处置及运输费：

11. 废包装桶铁质处置费按每吨 3000.00 元人民币(含增值税)，废包装桶塑料处置费按每吨 4500.00 元人民币(含增值税)，运输费按每车次 1000.00 元人民币(含增值税)计算。

五、付款方式：

12. 乙方应在甲方提走废包装桶后 7 个工作日内将处置费和运输费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六、其它：

13. 甲乙双方在回收、装卸、运输、贮存废包装桶过程中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要求。

14. 若乙方废物因为特殊原因而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或该废物中掺入与其不相符的物质时，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废物。

15 本协议签订生效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履约保证金由上转入 元人民币(合同期内可以抵充服务费、处置费及运费，但不予以退还。)

16. 乙方将约定的全部废包装桶全部移交给甲方，协议有效期，若乙方将废包装桶委托第三方处置的，由此造成的环境污染等事故和相应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7.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双方应于协议到期前两个月内洽谈续约事宜。

18.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19. 双方发生争执，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自双方盖章起生效。

甲方：台州泓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温岭市石塘镇上马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陈有根

电话：15606556888

开户行：浙江温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

账号：201000152461480

行号：402345400203

乙方：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地址：温岭大溪镇山市东大街 289 号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陈仁斌

电话：13753638088

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1 日

附件 5 危废台账

编号: 台州沃夫森 - 2021 - 060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公章)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健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1)	产生数量 (2)	自行处置 数量 (3)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 数量 (7)	备注 (8)	填表人 (9)
			贮存数量 (4)	利用数量 (5)	处置数量 (6)			
6.1	0.008t							
6.17	0.007t					0.008t		
6.28	0.007t					0.015t		
7.4	0.01t					0.022t		
7.16	0.009t					0.032t		
7.30	0.012t					0.044t		
8.1	0.008t					0.052t		
8.12	0.007t					0.059t		
8.23	0.007t					0.066t		
						0.073t		
						0.080t		
						0.087t		
						0.094t		
						0.101t		
						0.108t		
						0.115t		
						0.122t		
						0.129t		
						0.136t		
						0.143t		
						0.150t		
						0.157t		
						0.164t		
						0.171t		
						0.178t		
						0.185t		
						0.192t		
						0.199t		
						0.206t		
						0.213t		
						0.220t		
						0.227t		
						0.234t		
						0.241t		
						0.248t		
						0.255t		
						0.262t		
						0.269t		
						0.276t		
						0.283t		
						0.290t		
						0.297t		
						0.304t		
						0.311t		
						0.318t		
						0.325t		
						0.332t		
						0.339t		
						0.346t		
						0.353t		
						0.360t		
						0.367t		
						0.374t		
						0.381t		
						0.388t		
						0.395t		
						0.402t		
						0.409t		
						0.416t		
						0.423t		
						0.430t		
						0.437t		
						0.444t		
						0.451t		
						0.458t		
						0.465t		
						0.472t		
						0.479t		
						0.486t		
						0.493t		
						0.500t		
						0.507t		
						0.514t		
						0.521t		
						0.528t		
						0.535t		
						0.542t		
						0.549t		
						0.556t		
						0.563t		
						0.570t		
						0.577t		
						0.584t		
						0.591t		
						0.598t		
						0.605t		
						0.612t		
						0.619t		
						0.626t		
						0.633t		
						0.640t		
						0.647t		
						0.654t		
						0.661t		
						0.668t		
						0.675t		
						0.682t		
						0.689t		
						0.696t		
						0.703t		
						0.710t		
						0.717t		
						0.724t		
						0.731t		
						0.738t		
						0.745t		
						0.752t		
						0.759t		
						0.766t		
						0.773t		
						0.780t		
						0.787t		
						0.794t		
						0.801t		
						0.808t		
						0.815t		
						0.822t		
						0.829t		
						0.836t		
						0.843t		
						0.850t		
						0.857t		
						0.864t		
						0.871t		
						0.878t		
						0.885t		
						0.892t		
						0.899t		
						0.906t		
						0.913t		
						0.920t		
						0.927t		
						0.934t		
						0.941t		
						0.948t		
						0.955t		
						0.962t		
						0.969t		
						0.976t		
						0.983t		
						0.990t		
						0.997t		
						1.004t		
						1.011t		
						1.018t		
						1.025t		
						1.032t		
						1.039t		
						1.046t		
						1.053t		
						1.060t		
						1.067t		
						1.074t		
						1.081t		
						1.088t		
						1.095t		
						1.102t		
						1.109t		
						1.116t		
						1.123t		
						1.130t		
						1.137t		
						1.144t		
						1.151t		
						1.158t		
						1.165t		
						1.172t		
						1.179t		
						1.186t		
						1.193t		
						1.200t		
						1.207t		
						1.214t		
						1.221t		
						1.228t		
						1.235t		
						1.242t		
						1.249t		
						1.256t		
						1.263t		
						1.270t		
						1.277t		
						1.284t		
						1.291t		
						1.298t		
						1.305t		
						1.312t		
						1.319t		
						1.326t		
						1.333t		
						1.340t		
						1.347t		
						1.354t		
						1.361t		
						1.368t		
						1.375t		
						1.382t		
						1.389t		
						1.396t		
						1.403t		
						1.410t		
						1.417t		
						1.424t		

编号: 废色化工品包装桶 - 2021 - 0601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公章)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建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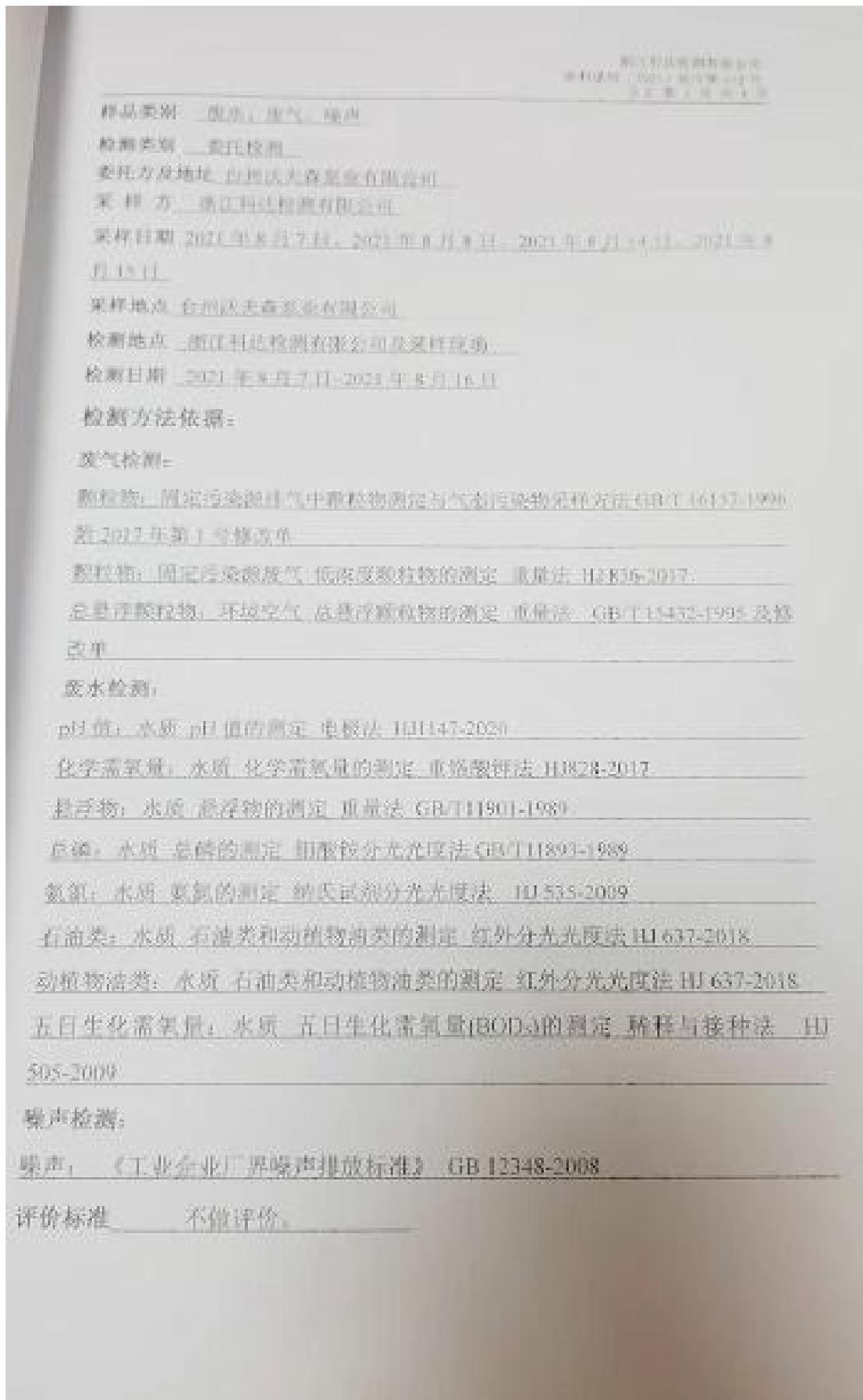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废物管理记录表

日期 (1)	产生数量 (2)	自行处置 数量 (3)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 数量 (7)	备注 (8)	填表人 (9)
			贮存数量 (4)	利用数量 (5)	处置数量 (6)			
6-4	0.011					0.011		
6-15	0.012					0.023		
6-27	0.013					0.036		
7-2	0.012					0.048		
7-14	0.016					0.054		
7-27	0.014					0.068		
8-2	0.016					0.074		
8-11	0.016					0.090		
8-25	0.015					0.105		
合计								

附件 6 检测报告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湖州总部：301111 湖州第五大道
 嘉兴：嘉善县西塘镇

一、废水检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实测温度)	化学需 氧量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悬浮 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 物油	
总排口	2021.8.7	1	7.8 (27.6℃)	298	49.5	74	12.5	2.70	0.24	0.32
		2	7.8 (27.4℃)	240	51.5	80	11.8	2.57	0.30	0.30
		3	7.7 (27.4℃)	318	48.0	70	12.2	2.62	0.33	0.43
		4	7.8 (27.3℃)	282	54.1	77	12.1	2.44	0.32	0.41
		均值	/	290	51.7	75	12.3	2.58	0.30	0.38
	2021.8.8	1	7.8 (28.2℃)	280	40.4	85	11.9	2.07	0.22	0.35
		2	7.7 (28.5℃)	256	46.2	79	12.3	2.22	0.18	0.29
		3	7.7 (28.3℃)	258	42.5	68	13.1	2.22	0.30	0.46
		4	7.8 (28.3℃)	260	39.8	72	13.7	2.14	0.27	0.43
均值		/	258	42.0	76	12.1	2.16	0.24	0.38	

雨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 (无量纲) (实测温度)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南排口	2021.8.14	1	7.3 (25.2℃)	28	16	0.131	0.240	<0.06
		2	7.7 (25.8℃)	21	19	0.148	0.228	<0.06
		3	7.7 (25.4℃)	24	15	0.137	0.263	<0.06
		4	7.7 (25.6℃)	25	12	0.110	0.221	<0.06
		均值	/	25	16	0.132	0.239	<0.06
	2021.8.15	1	7.6 (26.7℃)	26	15	0.134	0.254	<0.06
		2	7.7 (26.9℃)	29	14	0.175	0.266	<0.06
		3	7.7 (26.4℃)	20	18	0.142	0.241	<0.06
		4	7.7 (26.1℃)	22	14	0.156	0.232	<0.06
		均值	/	24	15	0.157	0.248	<0.06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2021年8月7日至8月8日
报告编号：ZJKD-2021-08-01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参数	2021年8月7日	2021年8月8日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5日
天气状况	阴	阴	阴	阴
平均气温(℃)	29	31	26	25
风速(m/s)	东北1.7	东北1.5		
气压(kPa)	100.0	99.8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方位	监测浓度范围
2021.8.7	厂界西(上风向)	0.500
	厂界东北(下风向)	0.104
	厂界东(下风向)	0.112
	厂界东南(下风向)	0.100
2021.8.8	厂界西南(上风向)	0.096
	厂界北(下风向)	0.300
	厂界东北(下风向)	0.112
	厂界东(下风向)	0.104

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抛光废气处理设施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排气筒高度: 15米)

测试项目	2021年8月7日		2021年8月8日	
	进口	出口	进口	出口
烟气温度(℃)	30	30	30	30
管道截面积(m ²)	0.1963	0.1963	0.1963	0.1963
排气筒高度(m)	15	15	15	15
标态废气量(Nm ³ /h)	5.24×10 ³	6.09×10 ³	5.21×10 ³	6.16×10 ³
颗粒物 (mg/Nm ³)	1	82.9	8.34	85.8
	2	84.7	8.18	87.4
	3	87.1	7.49	81.2
	4	88.8	7.59	87.7
	均值	85.9	7.90	85.5
排放速率(kg/h)	4×10 ⁻¹	4×10 ⁻¹	4×10 ⁻¹	5×10 ⁻¹
速率限值(kg/h)	/	3.5	/	3.5
处理效率	90%		8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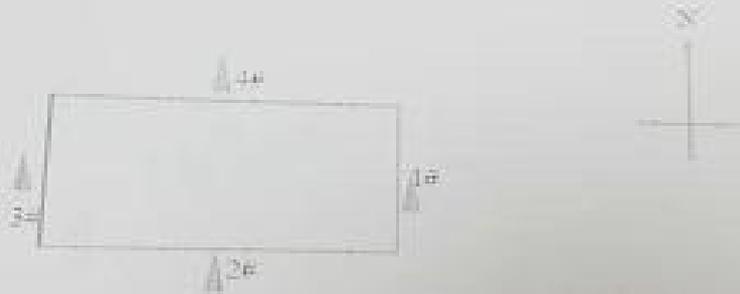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湖州武康 730211 南平路 633 号
 31-2-第 4 层 404 室

四、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测量值	标准值
2021.8.7	1# 厂界东	厂界	83.8	65
	2# 厂界南		83.4	65
	3# 厂界西		83.1	65
	4# 厂界北		83.9	65
	1# 界东		15.04	58
	2# 界南		15.08	58
	3# 界西		15.10	57
	4# 界北		15.25	59
2021.8.8	1# 厂界东		91.21	65
	2# 厂界南		91.28	65
	3# 厂界西		91.22	65
	4# 厂界北		91.43	65
	1# 界东		15.14	55
	2# 界南		15.19	58
	3# 界西		15.21	58
	4# 界北		15.33	57

厂界及测点分布示意图:



结论: /

END

报告编制:



校核:

周传

审核:

徐

批准人:

（授权签字人）

（授权签字人）

批准日期: 2021.

附表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31081-34-03-013682-000			建设地点	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4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套水泵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5 万套水泵			环评单位	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温）[2019]6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9 年 5 月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7.17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31081MA28GU0A94001W			
	验收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1			所占比例（%）		4.38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3.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29	0.029		0.029	0.029			
	氨氮						0.003	0.003		0.003	0.003			
固体废物							0	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一、验收意见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 年 10 月 30 日，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根据《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东部新区中小企业孵化园 A 区 8 号楼西半幢。

建设规模：年产 15 万套水泵。

主要建设内容：企业购置喷水磨床、数控车床、钻床、冲床、抛光机、自动绑线机等实施水泵装配技改项目，项目职工 45 人，厂区设食宿，年工作 300 天，实行单班 8 小时生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9 年 4 月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向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温岭分局备案，备案号为台环建备（温）--201960。

目前，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主体

工程及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建设情况均与环评一致。

变更情况如下：①项目设备数量较环评有所变动，详见验收报告；②项目未建设废水处理设施，废乳化液做危废处置，交由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集。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分析，以上变动未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亦未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较环评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只排放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后送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北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抛光粉尘，抛光粉尘经侧吸式集尘罩收集后再通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高度不低于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了以下措施来降低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置设备的位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漆包线、废金属边角料、集尘灰、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危化品包装桶、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固废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委托台州一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五）辐射

无。

(六)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无。

2、在线监测装置

无。

3、其他设施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只涉及生活污水，未对生活污水有处理效率要求。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废气为抛光粉尘，经侧吸式集尘罩收集后再通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20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合理布局，采取综合降噪减噪措施，噪声治理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6m²；堆场可做到防风、防晒、防雨淋、地面经防腐防渗处理，堆场门口、堆场内贴有相关标志、标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开堆放。可上锁，落实好了危废台账及转移联单制度。

5、辐射防护措施

无。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抛光废气的最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厂界各测点的总悬浮颗粒物的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无组织监控浓度。

3、噪声

企业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夜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堆场建设情况及各固废处置情况符合环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29t/a，氨氮排放量为 0.003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手续完备，较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废水、废气、噪声的监测结果达标，固体废物规范堆放、合理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规划堆放厂区内的一般固废；进一步完善厂区的废气收集（完善抛光废气的收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

3、加强环境安全风险管控，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排查；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验收工作组：

陈建东 柯可欣 何建 李进东

何建 李进东 李进东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30日

二、验收签到表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人员名单

时间：2021年10月30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1	陈建敏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13738628088	331081198511172670
2	李国	浙江科达检测	0857101861	331022198605051828
3	袁生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3851699391	332625197310100016
4	何阿如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	137589821	33282198503200551
5	项翼	浙江科达检测	13058661986	331002198601200611
6	何瞳	浙江科达检测	13615785420	45020219808280452
7	莫良书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	18858667362	432121198401152070
8				
9				
10				
11				
12				

三、后续要求落实情况

序号	后续要求	落实情况
1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格式、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
2	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规划堆放厂区内的一般固废:进一步完善厂区的废气收集(完善抛光废气的收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	企业已进一步加强抛光粉尘的收集。企业加强危废存放管理,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3	加强环境风险管控,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排查: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企业已按要求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按要求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已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前 言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8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9 年 4 月，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温）（2019）60 号）。

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8 月 7 日、8 月 8 日、8 月 14 日、8 月 15 日，我公司派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

2021 年 10 月 30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监测单位等人组成。与会人员共同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意见及后续要求如下：

验收意见

验收结论：

台州沃夫森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5 万套水泵技改项目在实施过程及试运行中，废气、废水、噪声措施基本按国家有关要求落实；该项目基本具备建设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建议：

- 1、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规划堆放厂区内的一般固废；进一步完善厂区的废气收集（完善抛光废气的收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
- 2、加强环境风险管控，制定环境安全风险自查制度，定期开展环境安全风险排查：按照企业信息公开的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环境信息。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